责任编辑:欧 阳
新闻热线:(010)84151649
E-mail:grrbwhwx@sina.com
工人日报

说两句游戏之外的话

欧 阳

最近,一款火爆的手机游戏又招致了有识人士的担忧,因为玩家的沉迷,用部分深陷其中的青少年语言说,有一种“被(游戏)控制”而不能自拔的无奈。于是,禁止之声响起。

为了挽救沉溺其中的少年儿童,“禁止”是不是一种恰适的选择先不说,作为一款游戏,也就是说作为未成年人刻苦学习之余的“娱乐”,某一款游戏的禁止,客观说是容易的,但“游戏”本身要根绝几乎是不可能的。撇开虚拟世界的手游,实际上众多艺术、体育活动等都是以“游戏”的面目出现的。

人需要面包(包括精神面包)充饥,也需要游戏(甚或是无厘头的)解闷。就像球类运动等被公认为健康类游戏一样,当下处于“孤岛化”学习生活中的心智,在游戏中寻求的未必不是存在感,成功的愿望、团队的魔力,以及获得关注、仰慕、友谊、赞扬的愉悦等,类似这样的内心满足感,在虚拟的游戏世界和现实的体育竞技中会有多大区别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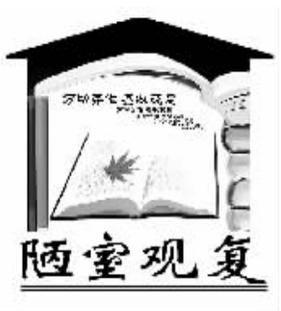

如果我们把健康向上的体育生活,定义为团队精神、坚韧不屈的良好素质训练,迷恋手游的群类不是也可以有类同的体验和训导暗示吗?

这种推测演绎离谱吗?人们不太接受没有功利意义的游戏会是有益的精神活动,所谓玩物丧志说的就是此类哲学思想。假如有人迷恋被认为能够给社会现实,或者是个人未来带来曙光照耀的“学习”业务,当然会让人求之不得。只是比较遗憾,反复被要求达成的“学习迷恋”难以普遍化,同样,比较起来,手游的俘虏也许看起来众多,而实际上更不可能是一种普遍的形象。

反过来,如果每个人都像某种期待那样,不是执着于好好学习,就是将吃奶的力气也耗费在残酷的利益或者等级博弈上,是不是就是理想国的样子呢?

当然,我并不是说对沉溺的担忧没有道理。就像热爱背诵课本的学子一样,从心理层面讲,总有一些人会堕入痴迷的深井中——无论他们喜欢上什么,那些难以控制自己行为、习惯于放任自己的人,身陷执迷其实是很难避免的,譬如曾经的“网瘾”,还有“魔兽世界”、“英雄联盟”等游戏的情怀侠客,等等,都曾经很让人担忧。况且,容易被某种行为意念控制的人不仅是少年儿童,深陷酒桌,或是迷醉赌博的成年人并非少数。

对“大人”而言,意志力的重建或许可以通过阅历、自省以及苦口婆心来达成。而面对未成年人,比如那些烦腻文字记忆、刚强意志又还没有养成的人,禁止如果真有功效的话,其结果多半是将其驱赶到另一项值得迷恋的行为方式之中,期望众多游戏痴迷者变成酷爱背诵笔记的乖孩子,有多大的可能性呢?

对从泥潭中拔出腿来的前辈们而言,不知道“担忧、驯化”的功效有几何。很多时候,我们并不明晰应该给“迷恋”一种什么样的评价,在赞誉那些被“知识”迷倒的心智之时,真若是不忍心看到那些被娱乐迷幻的“问题脑瓜”误入歧途,需要做的显然不是禁止,而是疏导之类的陈词滥调,是引导那些对知识记忆严重缺乏兴趣的大脑投身于社会、家长自认为有意义的身心活动之中:真正难以自拔的沉溺习惯只能用替代品来扭转。

事实上,有不少习惯了拿着手机预演“王者”的小脑袋未必真的就乐此不疲,以我的判断,有很多追梦NBA和足球世界的孩子更喜欢室外运动,当然,还有不少目标设定演艺人士的少男少女愿意为“艺术”付出……

可惜啊,这些手游的主力玩家们即便躲开只希望他们好好接受老师教案的家长,迈着腿游来荡去也很难找到能够满足他们嗜好的运动场所——要么没钱租用,要么没有免费的(即便简陋),哪怕是很小的一块场地,那些要求更高的未来艺术家的环境需求显然更窘迫。

也许多种多样的兴趣轮替解闷儿才是防患“痴迷一端”的有效手段,想到曾经的大科学家也会因为是以“游戏”为职业,还是继续学习纠结万般,看看北京的街角和小区,无处不缺的健身器材都难以阻挡大妈们广场舞动,那些一块场地都难以寻获的孩子们,不在“最不需要条件”的手机上撒一下野,或者说满足一下自我独立、自我决断……的精神欲求,又到哪里去“聚会”呢?

追电影

孟醒

记得刚入大学的时候,还是像在故乡一样,看过几次露天电影的。可还没有毕业,再放电影已经是在学校大礼堂了。对于这种变化,现在回想起来,竟说不上是什么感觉。之后,唯一的一次再看露天电影,已经是工作多年,在北京东郊的一家汽车电影院里。所谓汽车电影院,不过是在一片树林子里围出的一处空场,将汽车开进去,坐在汽车里观看罢了,忽略掉场子上的汽车,倒与故乡的露天电影相仿。如今,这家汽车电影院似乎仍存在着。可故乡的露天电影,只留存在记忆中了。

搜寻记忆,露天电影对于我并非记忆的兴奋点,我的兴奋点实际在于,那时候与小伙伴们去十里八乡追看电影。追着去看的是那块荧幕,那一束变换的光影。因为在荧幕上放什么电影,在到达现场前一概不知,哪像如今,电影未上映,各种剧透、花絮,甚至八卦已是铺天盖地。想来,追电影在那段精神生活与物质生活一般贫乏的年代,可以说是少年不知愁滋味,多少带点喜剧色彩的行为。例证是,听人说东乡今晚有电影,就邀集几个小伙伴,在夜色中兴冲冲奔去,即使白跑一趟,除了第一次稍感失落,之后再也难寻沮丧的情绪。一群小伙伴,跑跑跳跳,打打闹闹,在身边沉沉的夜色和远处稀疏的灯火中,不知不觉又返回到村子。甚至正在玩耍的时候,看到西村方向射出一道光芒,也会被吸引着跑去,这时候大半会扑空。

回村的路上,我们依然频频回头,明明觉得已经到了那道光的跟前,为什么它却消失得无影无踪了呢?真心想不通,那道光为什么不是电影放映机发出来的?是什么会发出光芒呢?当然,如果在半路上就能听到放电影的声响,大家就会激动得跑起来。那种不期然的所得,让人喜出望外,即使是看过多遍的片子,依然会追着看到尾。

电影《关山飞渡》剧照 康艺潇供图

那个时代能够上映的影片屈指可数,除了八大样板戏彩色影片之外,就是扭曲得没样儿的战争片和“与人奋斗”的影片,如《地雷战》《地道战》《平原游击队》《南征北战》《渡江侦察记》,以及《青松岭》《艳阳天》《金光大道》《海霞》《春苗》《红雨》等。从儿童角度呈现观念的《闪闪的红星》已经是让人耳目一新的佳作,其插曲《小小竹排》更是传唱一时。

另外,国产片外也有少量引进的类型化译制片。那时苏联变修,中苏也交恶,但列宁的地位依然,《列宁在一九一八》《列宁在十月》照旧经常在大荧幕上,朝鲜的《卖花姑娘》《鲜花盛开的村庄》《摘苹果的时候》,阿尔巴尼亚的《宁死不屈》《第八个是铜像》《海岸风雷》等也是屏幕上的常客。

那时候,正片之前,记录领导人动向和传播伟大成果的“新闻简报”俨然是“电影”不可缺少的一部分,整体而言(故事片+简报),电影基本上是没有“商品属性”的,宣传和教育意义很鲜明,但似乎实际效果难达预期。当时流行的顺口溜就生动地表达了这层意味:中国电影——新闻简报,朝鲜电影——又哭又笑,阿尔巴尼亚电影——莫名其妙。这未必是真实写照,但从这个侧面可以窥见不同国别电影的突出特征和观众的实际反应。

与追电影有关的,还有一些荧幕下的故事。据说,邻村曾有不让地富反坏右看电影的不成文规定,也曾出现偷看电影的地富反坏右子女被追打的情形。在我的记忆里,我们村没有这样的说法和做法,但我从没有看见过,我那位曾在国民党军队当过电影放映员的堂伯父及其子女在村子里看过电影也是事实。我没把他们当作坏人,因此也从没有问过自己,他们为什么不去看电影,在我幼小的心灵里,电影里的坏人明显贴着标签,和身边的“坏人”怎么也画不上等号。我所知道的闹剧是,一位姑娘在看电影时,向同伴展示了一位解放军战士送她的武装带,不久那位准备提职的战士就被开除了军籍。我所亲见的悲剧是,同村的几位青少年,因为争抢观影的有利位置与邻村的几位小伙子,大打出手,并且一遇放电影双方就寻衅滋事。

从追电影,我还知道了那个“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年代,还是存在经济差别的。我们村地属安徽,紧邻江苏的几个村,彩色动画片《大闹天宫》在江苏的村子都放映过好长一段时间了,我们地界一直就没有动静。后来听大人说,江苏比安徽强,买得起那么多拷贝,能覆盖到偏远乡村,安徽比不了。

一部影片重复看上多次是追电影的硕果。虽然两三个月甚而半年才放一次电影,但重复放映同一部影片是经常的事,而且在相同的时间段里,周围村庄上映的也是同一部影片。何以是这样的规则,懵懂童稚的我们不懂,也不去理会,对我们来说,追着去看这件事本身才是重大意义所在,而且能真真切切看到声光影,不啻是一场精神的盛宴。

在那个年代,大喇叭广播倒是经常听,但内容实在贫乏,对我们并没有什么吸引力。收音机在村子里已经是稀罕物,更别说看电视了。夜晚的农村生活贫乏,以至于哪家的狗多叫两声,马上就有一群孩童围过去。在某个深秋的夜晚,一群半大小子在一块土堆上演练毫无装备的“攻防游戏”,就能从掌灯时分一直打闹到月明星稀。这么简单的游戏,那时的我们竟会乐此不疲,今天想到此处不免哑然失笑。

另一方面也说明,失去的童年是不可能回去的,同时,我们失去的还有一颗童心。

报志愿像找对象,不敢高攀,又怕嫁委屈了,找个门当户对、自己喜欢的真难。 赵春青 画

浅尝一座城

张金刚

独自旅行,或缘由公务,与一座陌生城市交集,生活数日,哪怕片刻,断是一种奇妙而惬意的体验。说陌生,也未必。城市的名字、地标、交通、美食、人文,出发前或许已做足功课,默念、遐想了无数次,已然熟悉。只是并未涉足,未亲密接触,而依旧陌生罢了。

当期待的心由悬紧到落地,双脚踏上那方土地,自己便已属于那座城。虽然,注定只是过客,却也拥有短暂的归属。

去西安,一下火车我便深深吸了口似乎融着羊肉泡馍香味的空气。西安,我来了!这一刻,火车如时光机器,带我穿越到古老、时尚的西安城,转眼即成西安人。

宾馆是临时的家。即便是各地都惊人雷同的房间,我也愿从细微处寻找陌生的地域元素。当地的茶包、果品,广告标识、电视频道,服务生的着装、方言、谈吐,都会撩起我入住猎奇的兴致。哪怕,只饮一杯水,也能从或涩或甜的滋味中品味到这座城。

经常出门的人,津津乐道的便是各地美食。“吃遍天下美食”的吃货、行者、导游,着实令人羡慕,总感觉不枉此生。于是,到一座城,我会刻意专挑街巷小吃店、路边大排档,与当地百姓或过往游客一起,不顾吃相、不顾饭量地饱餐一顿,吃个酣畅淋漓、满口流香。

保定的驴肉火烧、北京的炸酱面、西安的酿皮、山西的刀削面、长沙火宫殿的毛家红烧肉、杭州宋城的臭豆腐、安徽屯溪老街的“汪一挑”馄饨、浙江乌镇的阳春面……吃过才知,在那座城、那条街,听着方言土语,闻着满巷悠香,吃着当地名吃,周遭虽嘈杂、零乱,但心却闲淡,吃到胃里、记在心里的,这才是正宗地道的“那个味儿”,犹如在品尝、咀嚼一种风情、一种文化:一顿“吃”记住一座城。

陌生的城市,陌生的街景,陌生的你我他。那一刻,与真实的自己相遇。

乘坐公交,忽地与一车人片刻相聚,互不相识,却融为一体;片刻,却又离散,甚至永世不再得见。那么近、那么远的分秒转换,每每想来都颇感神奇。最爱在陌生城市街头漫步,没有目的地,就那样走着。任陌生的街景、行人,匆匆闪过,不留一点记忆,只知道我曾来过,曾亲近过一座城。

走在街上,或许会有同样的外地人,把你当成本地人,问东问西;你的一脸茫然,还对方一脸茫然,既而相视一笑,各奔东西。靠在一张长椅上,兀自发呆;或许会有人不请自来与你同坐,甚至主动与你亲切攀谈。大可不必拒人于千里之外,与陌生人毫无介蒂地聊聊这座城或者彼此的故事,不失为一种善意的传递,交到一位朋友也有可能。

我的一位朋友,便是在陌生的城市,应陌生的她之请为她拍照,便结下了一段姻缘。虽如电影般不甚真实,但却真真地发生在朋友身上。我也曾在陌生的城市街头晃悠,期待逢着一位让我拍照或能够搭讪的姑娘,可遗憾的是从未有过这么一段浪漫的邂逅,不由感叹:路过一座城,遇见一个人谈何容易。但,这种感觉很是让我迷恋。

到一座城,其实是在验证一种记忆;对,这就是书中、电视中提到的那条街、那小吃,让那座城趋于真实。同时,也在丰富一种记忆:哦,原来还有未曾想到的这片景、这件事,让那座城趋于丰满。

诚然,这仅是浅尝而已,难有机会真正融入其中。但浅尝一座城,便可在心中铭记一座城,逐渐筑起美妙、多彩的记忆城堡。明天,我又要背起行囊,向另一座城出发……

搭架葡萄享清凉

刘卫

记得儿时我家小院前有一大片空地。有年入春,父亲灵念一闪,何不在这儿弄出一片葡萄园,以在盛夏和街坊们一起享清凉呢?隔壁左右邻居来串门,父亲提出此动议,大伙儿当即积极响应。父亲对建葡萄园的构想进行了具体分工。

那一阵,街坊们干得热火朝天。父亲找熟人要来一株巨峰葡萄种苗,购置了大缸,在下面铺足了底肥,上面盖满泥,把生机盎然的葡萄插在里面,再浇透水。

没几天,葡萄枝上冒出不少绿叶,藤蔓在奋力向上攀行着。街坊里的老少爷们在抓紧时间平整土地,铺上地砖,在中间用水泥和砖修了张长条形石桌子,旁边还砌了几排水泥凳,场地周围立了六根水泥柱子,用细木条和竹竿搭建起架子,麻绳结成网,只待到葡萄藤蔓和叶子铺满。这个在父亲等想象中的“玫瑰葡萄园”便初具雏形。

期间,父亲的熟人时常来作技术指导,告诉大家怎样施肥、浇水、除虫,并把藤蔓牵引到架子上的每一个角落。葡萄是有灵性的植物,只要遵循了其生长习性,它不仅能在炎炎的夏日撑起一大片绿荫,还能结出甜美的果子。在父亲、街坊的精心养护下,藤蔓四处攀援,叶子蓬蓬勃勃,绿意盎然,逐渐“遮天蔽日”。

入夏,架子上开始挂果。那一串串摇曳下坠的葡萄泛着暗红色的光,像玛瑙晶莹剔透,惹得过往行人驻足观望。我们这些小孩子更是忍不住心里的馋念,叫大人帮忙摘下来,先尝为快。

葡萄架下,成了街坊间热选的消夏之地。夕阳西下,母亲仔细地把场地打扫一遍,洒上水。虽然经过一天的烈日暴晒,但浓密的葡萄叶子隔断了热浪。站在下面——清凉爽朗。晚风渐起,纳凉更人佳境。各家搬来竹床和躺椅,还带来西瓜、凉茶、卤菜、绿豆稀饭、凉皮和新采摘炒熟的小菜。男人们围坐在石桌前,惬意地呷着清凉的啤酒,品着消夏美食,天南地北地闲聊:国家大事、海外风云,和工作上、单位里的趣事。老人和妇女则招呼着小孩吃凉皮、喝绿豆稀饭。他们摇着大蒲扇,漫无边际地扯着里短家长。

那时,就数我们小孩子最忙,不好好地吃饭,在立柱前后躲猫猫,像快乐的鱼儿在各竹床和躺椅间穿进游出。偶有大胆的男孩子跟大人讨啤酒喝,随后则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夹起一筷子卤肚片塞进嘴里,扭头就跑。背后传来大人嗔怪的责骂声。女孩子吃着西瓜,早就看好沉甸甸的葡萄,争嚷着哪串成熟了,哪串最甜。直到搭起板凳阵采摘到手,用清水洗净,迫不及待地丢进嘴里得到证实后,葡萄架下又飞扬起一串串银铃般的笑声。

父亲陶醉在众邻居在葡萄架下纳凉的热闹场景里。他觉得运用自己的智慧给他人在炎热的夏日造了福。一架子浓荫的葡萄园拉近了邻居间彼此的心。那些年的夏季似乎不那么热,它也成为父亲脑海里安然度夏众乐乐的一段佳话。

迎娶公主的人

舒年

曾经一起主演《太阳的后裔》的韩星宋仲基和宋慧乔宣布结婚,不知道击碎了多少少男少女的小梦想,但是,更大的争议话题在后面,同姓结婚,是否有违当地传统?很快,就有人查出来,“两宋”是同姓不同宗,不碍事。

其实,同姓不婚的传统,在中国古代也有,主要是出于伦理和后代健康考虑。古代同姓往往可以上溯至同一祖先,属于远亲,《左传》中就说,“男女同姓,其生不蕃”,蕃是草木茂盛的意思,大意就是,同姓结婚,可能影响家族繁衍。在“无后为大”的古代社会里,同姓之间的婚配自然受到限制,甚至写入了当朝法律。不过,到了清朝,人口流动,同姓的人不见得属于同一家族,同姓之间的婚配限制退守到了“不同宗”即可。

除了遗传和伦理因素之外,同姓不婚其实还有一个目的,就是联姻。既然不能家族内部解决婚配,小伙子们的眼睛自然就盯着外面,和其它家族结亲。对于大家族而言,这样的结亲,可以扩大家族影响力,《红楼梦》里的四大家族就是如此,甚至是亲上加亲。比如王熙凤既是贾宝玉的堂嫂,也是他的表姐。

在所有的联姻里,最“高大上”的莫过于与皇家联姻,迎娶公主,成为驸马,一跃成为天子之亲。很多小说里,都有穷书生出身的状元郎,金榜题名后迎娶公主的情节。

但在现实中,历史上可考的777位文武状元中,只有一位状元成了驸马爷,就是唐朝的郑颢,迎娶万寿公主,不过他本来也不是穷书生,而是宰相郑絪的孙子。关键是,郑颢并未因驸马身份拜相,只是做到了从三品的河南尹,更为有趣的是,他反倒因为这场婚姻陷入了一生的官司,长期举报当朝宰相兼媒人白敏中,白敏中就是白居易的堂兄。原因很简单,郑颢原本已经与卢氏家族的千金订婚,是白敏中“好心好意”棒打鸳鸯,非让他做皇帝的东床快婿。

或者说,在郑颢眼里,迎娶卢氏千金比公主要有意义多了,因为卢氏当时是北方豪门,和天子的李姓并列为“七宗五姓”。同样出身于大家族河东薛氏,袭男爵位的薛振,混到了宰相,还感慨没和“七宗五姓”结婚是人生憾事。

事实上,古代驸马爷的情况,除了科场考试成绩,大抵都和郑颢情况差不多。他们都出身于地方大族,有不错的家底,公主嫁过去不仅不会物质上有所亏待,更能让皇家与地方大族联姻,毕竟,皇室只是当朝尊贵,而地方大族则延续了千年不倒。在这样的情况下,与其说是驸马高攀皇上,不如说是皇家需要用婚约来笼络大族,维系王朝。比如隋文帝之女襄国公主,嫁给河阳郡公李长雅,李长雅的爷爷,就是西魏时期柱国大将军李弼。还有的公主,则是“赏赐”给了有功之臣,比如唐高祖之女长沙公主,嫁给了秦王府的亲信冯少师。

当然,这些世家子弟,并不是个个都能成就大业。三国时魏长沙公主嫁给夏侯惇之子,就是蜀将魏延献上“子午谷奇谋”中,那个他预估肯定守不住长安城的公子哥夏侯楙。夏侯楙喜好经营家业,大部分驸马爷的状态也和他差不多,守着大家族留下的爵位和财产,更愿意当个有地位的富翁而已。

对于这些公子哥而言,做富翁挺好,封将拜相则不然。伴君尚且如伴虎,身不由己,更别说伴公主了,没伴好,难免和太平公主的第一任丈夫薛绍同样下场。所以,愿意迎娶公主的人并不多。

就是唐宣宗把万寿公主推销给状元郎,不光动用了宰相的面子,自己也是操碎了心。《资治通鉴》里载,郑颢的弟弟生病,皇上派人去探望,得知公主在看戏,不禁感慨:怪不得士大夫家族不愿与我们通婚……

云 雀

黄凤姣

蓝天是我的家
树梢是我的舞台
翅膀下是山野的青翠
歌声里都是泥土的芬芳
为什么
常常说太累了
却还是不知疲倦地飞
为什么
常常嘶哑了嗓子
却总是日夜不停地唱
因为
我是一只云雀
飞翔是我和蓝天一次又一次的比翼
歌唱是我吟诵你的爱的诗篇

杂说